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及指定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周茂林先生、刘洋先生、邱勇飞先生、黄洪辉先生、田立忱先生、王凯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平静文女士、秦雪梅女士、张通翔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周茂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召集人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周茂林	刘洋、邱勇飞
审计委员会	平静文（独立董事）	张通翔（独立董事）、黄洪辉
提名委员会	张通翔（独立董事）	平静文（独立董事）、周茂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平静文（独立董事）	张通翔（独立董事）、周茂林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平静文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2023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分别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延期召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选举情况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吴艳女士及龙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唐嘉遥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职工代表监事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吴艳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周茂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刘洋先生和邱勇飞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海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劳仲秀女士在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有序开展，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指定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周茂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及备案工作。

周茂林先生、刘洋先生和邱勇飞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高海林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李静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静华女士具备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李静华女士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六、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亚运大道1003号2号楼

联系电话：020-39184660

传真号码：020-39122156

电子邮箱：dm@smartgiant.com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附件：

1、职工代表监事唐嘉遥女士简历

唐嘉遥女士，1996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物流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9年8月至2021年7月任广州市番禺区南村红之点文化艺术咨询服务部店长；2021年9月至2021年11月任广州微味世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22年3月至2022年7月任广州微味世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任人力资源专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嘉遥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担任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监事的任职资格要求。

2、财务总监高海林先生简历

高海林先生，1982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北汽车工业学院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5年8月至2006年6月任富贸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会计；2006年6月至2007年9月任瑞仪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会计；2007年9月至2009年6月任瑞仪(广州)光电子器件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9年7月至2016年3月在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6年4月至2023年8月在广东力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人、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17年5月至今任广东力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8月加入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海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

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担任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要求。

3、证券事务代表李静华女士简历

李静华女士，1996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年7月至2020年11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高级审计，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静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